

私立文興高級中學114學年度第2學期視覺藝術(美術)科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高級中等以下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等規定辦理。

二、甄選科目及名額：視覺藝術(美術)科代理教師1名

類別	科別	缺別	名 額	聘 期
代理教師	視覺藝術(美術)科	留職停薪缺	1	聘期自 115 年 1 月 2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，代理期滿或代理原因消滅，無條件解代。

三、公告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 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19 日(星期五)下班時間止。

(二) 網站：

1. 本校 <https://web1.hshs.chc.edu.tw/bin/home.php> → 教師甄選。

2.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 (<http://personnel.kl2ea.gov.tw/tsn>)。

3.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就業大師

http://careers.otechs.ntnu.edu.tw/Front_Job_List.aspx)。

四、報名資格條件

(一) 具有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者。

(二) 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
(三) 具有與擬聘科別相關科系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(四) 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情事，倘報名時未發現而於聘任後發覺，應予以解聘。

(五) 報名經審核通過者，本校電話通知甄選之教師。

五、報名方式與費用：

(一) 至本校首頁**教師選聘**，下載報名簡章，填妥後將資料(含：基本資料表、學歷證明、教師合格證、其他教學能力相關證明)等。

(二) 1. 網路報名：人事室信箱 hshs102@hshs.chc.edu.tw。

2. 郵寄地址：520 彰化縣田中鎮員集路三段 93 號人事室收。

3. 連絡電話：04-8753889 #102 蔡主任。

(三) 本校教師甄試不收取任何費用。

六、附註：

(一) 若報名時未能發現上述不得報名者，於聘用後仍應予以解聘。

(二) 凡未符合報名資格而報名者，如涉及刑責應自負法律責任，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偽造證明文件，於錄取聘任後亦應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之。

七、甄試日期：電話通知

八、甄試方式：試教(15-20 分鐘)、面試(30 分鐘) 含個人創作、參賽經歷、指導參賽經歷…。

九、甄試範圍及配分：

甄選科目	版 本	配 分	範 圍	備 註
國中藝術	翰林	試教 60% 面試 40%	八下視覺藝術第 1 課造型與結構共舞、第 2 課流行生活「俗」世繪二抽一	

註：試教請自備教具。

十、甄選結果：

- (一) 依成績決定錄取順序。
- (二) 成績若同分時，則依試教、口試、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順序錄取。
- (三) 成績未達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（下稱教評會）決議之錄取標準，本校將不足額錄取或從缺。
- (四) 結果公告：甄試後第 1 天上午公告於本校首頁，電話通知錄取教師。錄取者依規定時間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者視同放棄。

十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時，將於本校網站公告周知。

十二、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之，修正亦同。

【附件】

彰化縣私立文興高中 114 學年度教師甄選基本資料表

填表日期：年 月 日

甄選類別 (請擇一勾選)		☐ 報名正式教師甄選 ☐ 報名代理教師甄選				自貼三個月內 脫帽正面半身 二吋照片	
姓 名		性 別		☐ 男 ☐ 女			
生 日		民國 年 月 日		婚 姻 ☐ 未婚 ☐ 已婚			
身分字號		兵 役		☐ 役畢 ☐ 未役 ☐ 服役中			
現居地址						連 絡 電 話 日： 夜： 行動：	
Email							
學 歷	畢業學校		系、所		修業起訖年月		證書字號
	高中						
	大學						
	研究所						
教師登記 或 檢定情形		種類	科目	登記機關	登記日期	證書字號	
教學 經歷		服務學校	職稱	服務期間	離職原因	備註	
現 職							
得獎 事蹟							

我 的 自 傳

- 一、家庭簡介：
- 二、學習經歷：
- 三、工作經歷：
- 四、自我介紹：
- 五、其他：

(完成 1-5 項後，請應考本人簽章：_____)